

装修发生意外 责任谁来负?

装修中的
麻烦事



注意安全

Q 演员高虎的别墅在改建工程时，装修工陈虎廷触电身亡，家属状告高虎近百万索赔，后双方达成补偿调解，高虎将分两次给付陈虎廷家人共35万元补偿款。南京某高校一老师家装修，其间不慎发生意外，数名装修工人煤气中毒伤亡严重，业主为此也倾尽家财。

都说装修是“幸福的烦恼”，但是如果装修过程中发生了意外，就真的变成烦恼事了。时下正值装修旺季，装修中意外事故时有发生，业主也面临牵扯到索赔纠纷中的风险。那么，装修出了事故究竟该由谁承担？业主如何在装修中规避此类风险？近日，记者就此展开调查。

现代快报记者 余益霞

现状调查 多数业主不知有风险

很多业主知道，装修找“游击队”在工程质量、服务等方面会有各种问题，但是还忽略了重要的一点，找“游击队”装修，自己要承担雇工的风险责任。有的业主认为，既然已经把装修全盘交给包工头，凭什么自己还要负责任？一

位受访业主告诉记者：“知道要负责，但是价格便宜啊，只好冒着风险了，再说发生意外的也毕竟是少数。”

南京一家资深装修公司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装修是个技术活，很多施工环节需要有专门的

技术人员进行操作。外面的散工虽然便宜，但他们在装修中也存在一些隐患，工人没有经过严格的培训，不慎触电、户外施工时坠楼以及使用油漆不当引发火灾等意外时常发生。

专家提醒 施工队的选择很重要

南京市家庭装饰监理公司总经理龚庭喜告诉记者，在装修中选择装修公司还是“游击队”，业主主要承担的责任差别很大。

如果选择的是具有相关装修资质、正规的装修公司或者工程队，在施工期间出现的有关安全施工、文明施工、意外伤害等情况均由家装公司负责，业主无需承

担责任。前不久，龙江某小区的一户业主家的装修工人意外把整栋大楼的自来水总阀门卸了，导致大楼6部电梯被淹，无法运行。事后，为该业主装修的装饰公司主动赔偿了所有损失，业主未承担任何责任。“在与装饰公司签订装修合同时应当将相关责任条款写进合同。”

律师说法 合同性质决定各方责任

由于对事故责任有争议，导致不少装修意外发生后，工人和业主对簿公堂。南京盛典律师事务所律师曾天告诉记者，装修意外中的责任认定一般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依据。

如果业主是直接雇佣装修工

人进行装修，那么业主和装修工人之间形成雇佣合同关系。这种情况下，装修工人发生工伤事故，由业主承担赔偿责任。如果业主选择具有相关装修资质的装修公司或者工程队，两者之间就形成了一种承揽合同关系。这种情况

如果选择的是不具备相关资质的游击队、散工，装修工人在施工期间发生工伤事故，业主主要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有些散工为了抢生意，常与业主签订合同，承诺如果发生风险，责任自负。其实这种免责合同是无效的，发生事故后，业主仍然必须承担赔偿责任。

(上接B33版)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在已竣工交付使用的住宅楼内进行室内装修、制作家具及室外修缮等，十二时至十四时、十九时至次日七时期间不得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作业。在其他时间进行作业的，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或者减轻对周围居民造成环境噪声污染。第四十一条规定，施工方违反本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在禁止作业的期间内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作业的，由公安机关责令改正，并给予警告；警告后不改正的，处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

律师：
法律途径索赔不易

如果确实因为装修噪音问题产生了纠纷，诉诸法律，是否能得到相应赔偿呢？江苏焯燃律师事务所胡铭指出，装修方在法律规定许可的时间范围内施工，是不可阻止的。如果投诉人确实因为装修噪音受到了伤害，且能证明与装修噪音有直接因果关系，那就可以向装修方追究法律责任。但由于因果关系的证明十分困难，所以，想要成功索赔很难。

高GaoLi力
中国驰名商标
实力国际家具港

2013新品家具 登陆高力家具港！

活动1 四月购物，享五一抽奖！

限4月期间节假日购物的顾客。

活动2 百款新品震撼登场！

商场补贴，价格极度优惠！

详细细则敬请光临现场咨询！

更多精彩敬请关注高力家具港新浪微博 (@南京高力家具港)

**诚聘
英才**

驾驶员：1人

任职资格：男性，高中以上学历，25周岁以上年龄，持驾照驾驶执照，有五年以上驾龄经验，熟悉南京地区的道路情况。

客服人员：2人

任职资格：女性，专科以上学历，30周岁左右，二年以上大型卖场客服工作经验，做事认真负责，能吃苦。

联系电话：57922008

邮箱：335698542@qq.com



6路、30路、135路直达高力国际家具港（54、玉葛、南洲途经）
地址：南京市晓庄广场东200米（栖霞大道8号）



客服
热线 | 025-57922 888/999
网址：www.gaoligroup.com